

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

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征集深圳科普典型案例的通知

各区科协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普和全民科学素质的重要论述精神，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》，全面组织实施好《深圳经济特区科学技术普及条例》和《深圳市全民科学素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（2022—2025年）》，及时总结、推广新时代科普工作中涌现出的创新经验举措，着力解决新时代科普工作推进的难点堵点问题，现向全市社会各界征集科普典型案例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时间

即日起至2025年7月31日。

二、征集数量

征集遴选“深圳科普十大典型案例”。

三、案例类别

（一）科普管理

在2020年以来已落地实施的科普管理类项目，包括但不限

于在科普制度建设、科普创新实践、科普平台建设、科普产业融合发展、科普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、国际科普项目合作、跨文化科普传播等方面的创新做法和突出成效。

（二）科普活动

在 2020 年以来举办及持续时间不少于 1 年的科普活动类项目，重点围绕普及科学知识，传播科学思想，倡导科学方法，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；反映科技发展进步，讲述科学故事的科普活动，活动内容、形式具有创新性和互动性，已形成良好的示范引领作用，趣味性强，市民参与度和满意度高，社会反响好。

（三）科普作品

在 2020 年 1 月至 2025 年 6 月期间制作完成及发布的科普作品，要求符合科学原理、弘扬科学精神，准确传达科学知识，以满足公众需求为导向，富有趣味性、启发性和感染力，能解决公众疑惑，包括但不限于科普图书、科普微视频作品、科普文学作品、科幻作品。

四、案例要求

提交的案例要充分体现《深圳经济特区科学技术普及条例》颁布以来的创新做法、宝贵经验和显著成效，包括建立创新机制、搭建有效载体、开展有益探索、打造工作品牌等。申报案例应符合以下要求：

（一）申报案例开展实施或发布时限为 2020 年 1 月至 2025 年 6 月。

（二）案例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、舆论导向、价值取向，

聚焦新时代科普工作重点任务，突出深圳城市特质，内容真实，数据准确，资料详实。科普作品无知识产权争议，严禁剽窃、抄袭他人作品。

（三）案例具有较强创新性、示范性、引领性，在加强科普工作方面具有指导推进、典型示范作用。

（四）申报主体身份、案例内容、实施过程合法合规，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的情形，不侵犯相关主体及个人的合法权益。

（五）原则上各区（含大鹏新区、深汕特别合作区）推荐案例总数不超过10个，其他各单位推荐的案例总数不超过3个，其中同一类型案例不超过2个。

五、征集流程

（一）申报推荐。案例征集申报采取单位推荐方式，推荐单位要积极开展宣传发动、广泛征集、严格审核、优中选优，对所推荐案例的真实性、科学性、合规性负责。

（二）专家评审。市科协将邀请相关领域专家组成专家评审组，对征集的案例进行评审，确定科普管理、科普活动、科普作品共计20个案例入围终审。

（三）综合评审。市科协对入围案例组织综合评审，最终确定“深圳科普十大典型案例”。

（五）展示推广。在全国科普月深圳主会场进行现场展示，同时在市科协网站平台开设专题专栏，对入选典型案例进行持续宣传，放大示范效应。

六、申报方式

2025 年 7 月 31 日前，将纸质版推荐表加盖公章后邮寄至以下地址，电子版发通过粤政易或者发送至以下邮箱。

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01 号深圳科技大厦 907。

联系人：刘老师 83550411，83671665。

邮箱：kxkpb@shenzhen.gov.cn，邮件主题：科普典型案例申报。

附件：《深圳市科普典型案例推荐表》



附件 1

深圳科普典型案例推荐表

案例名称：_____

申报单位：_____

申报类别：_____

推荐单位：_____

2025 年 6 月

案例名称			
申报类别	☐ 科普管理 ☐ 科普作品 ☐ 科普活动	推荐单位	
联系人		联系方式	
案例简介	请控制在 500 字以内		
案例内容	请以附件的形式详细介绍案例内容，字数控制在 3000 字以内，并附相关照片 3-5 张或其它活动资料（如有）。		
申报意见	签名： （单位公章） 年 月 日		
推荐单位意见 （以个人名义申报的可不填）	签名： （单位公章） 年 月 日		